

《商君书·更法》评注

首都钢铁公司
炼铁厂修理车间工人理论小组

中 华 书 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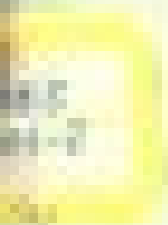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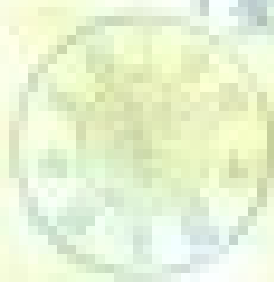
428.85

2000
1001-2

《商君书·更法》评注

作者：商鞅
编者：王先谦

中华书局出版
北京



中 华 书 局

《商君书·更法》评注

首都钢铁公司
炼铁厂修理车间工人理论小组

中 华 书 局

1975年·北京

《商君书 更法》评主

首都钢铁公司工人理论组
炼铁厂修理车间

*

中 七 书 月 出 版

京王府井大街

新 一 中 古 北 路 发 行 所 发 行

金 工 出 版 社 印 刷 厂 印 刷

*

× 毫米

印 张 千 字

年 月 第 版

年 5 月 京 第 次 印 刷

统一书号

定 价 元

说 明

商鞅（约公元前三九〇年——前三三八年），战国中期著名的法家，姓公孙，名鞅。他原是卫国的后代，曾被称为卫鞅。公元前三六一年去秦国，后因帮助秦孝公变法有功，被封为商君，又称商鞅。

商鞅所处的时代是战国中期。在我国历史上，从春秋后期到战国，新兴的封建制度逐步取代腐朽的奴隶制度，社会处在大动荡、大变革之中，可以说是“天下大乱”。社会向何处去？对于这个大问题，各个阶级、各个政治集团以及他们的思想代表，都纷纷发表自己的意见，形成“百家争鸣”的局面。说是“百家”，归根到底只有两家：一家主张向封建制前进，一家主张向奴隶制倒退。斗争十分尖锐。商鞅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，坚持进步的历史观，积极推行社会改革。他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，同腐朽的奴隶制度斗，同维护奴隶制的反动派斗，同儒家思想斗；虽遭“车裂”，全家被害，但他至死不屈。

历史上著名的“商鞅变法”是他一生主要的政治实践。在当时深刻的社会变革中，他顺乎历史潮流，适应时代要求，继承和发展了前期法家的思想，于公元前三五九年，公

元前三五〇年先后两次在秦国进行过变法，从政治、经济、文化各个方面，破旧立新。他的变法内容和采取的措施，比起他的前驱李悝、吴起，要彻底得多，坚决得多。经过这些改革，在秦国奠定了中央集权的地主阶级专政的基础，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，使秦国一跃成为当时的先进强国。根据《史记》记载：商鞅的新法，“行之十年，秦民大悦，道不拾遗，山无盗贼，家给人足，民勇于公战，怯于私斗，乡邑大治。”司马迁的这个评价是相当高的，这也从一个方面说明商鞅变法的确取得了显著的成效。正是商鞅变法为秦始皇在一百多年后统一六国创造了条件。

《商君书》是一部记述商鞅思想和政治实践的法家重要代表作，其中有些是商鞅本人的著作，是我们今天研究历史，研究儒法斗争，研究商鞅的重要文献。商鞅思想中最值得重视的部分，是他的“不法古，不循今”的革新思想。他不仅反对倒退，而且反对保守。这是他的前驱所没有达到的思想高峰。他提出“治世不一道，便国不必法古”，主张“当时而立法，因事而制礼”。这也是他的前驱所未能提出的理论。他是“法治”理论的奠基人。

商鞅的“法治”理论和革新思想，不是天生的，而是当时历史条件下阶级斗争的产物。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说：“历史上奴隶主阶级、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，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，它们是生气勃勃的，是革命者，是先进者，是真老虎。”商鞅的思想，正是代表了当时生气勃勃的新兴地主阶级的思想。由于地主

阶级毕竟是一个剥削阶级，所以在商鞅的思想和政治实践中，又存在着轻视劳动人民，镇压劳动人民的一面。一分为二地看，商鞅是功大于过的历史人物。从古到今，凡是进步的思想家、政治家，都肯定商鞅，汉代著名法家桑弘羊，称颂他“功如丘山，名传后世”，就是一例；凡是反动的思想家、政治家，都攻击商鞅，说他“刻薄”、“少恩”，“祸国殃民”。这都是各自的阶级立场决定的。

《更法》是《商君书》的第一篇。这篇短文，生动地记录了当时儒法两家在变法与反变法问题上激烈斗争的实况。说的是秦国宫廷内的一次辩论，反映的却是当时社会上两个阶级激烈搏斗的现实。辩论的是要不要变法，涉及的却是两条政治路线、两种历史观的基本问题。可以说，《更法》实际上概括了《商君书》的主题。

在这次伟大的批林批孔运动中，为了借鉴历史上的先进人物坚持前进、反对倒退，坚持革新、反对守旧的斗争经验，我们学习、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，对《更法》作了初步研究，写成这本小册子，内容包括对原文的注释、翻译和评介。我们这些工人写书是头一回，限于水平，不妥之处，请同志们批评、指正。

首都钢铁公司
炼铁厂修理车间工人理论小组

一九七四年十一月

目 次

说 明	1
《更法》译注	1
评 介	10

《更法》译注^①

【原文】

孝公平画^②。公孙鞅、甘龙、杜挚三大夫御于君^③，虑世事之变^④，讨正法之本^⑤，求使民之道^⑥。

【注释】

① 更法，即变法。

② 孝公：秦孝公，姓嬴，名渠梁，秦国第三十代君主，在位二十四年（公元前三六一年至前三三八年）。平画：评议，筹划。

③ 甘龙、杜挚：当时秦国奴隶主贵族的政治代表。大夫：官位，仅次于诸侯。御于君：在国君左右侍候。

④ 虑：考虑、商量。变：变革。

⑤ 讨：探讨、研究。正法：立法。本：根本，原则。

⑥ 使民：役使人民，统治人民。道：办法。

【原文】

君曰：“代立不忘社稷^①，君之道也。错法务明主长^②，臣之行也。今吾欲变法以治，更礼以教百姓，恐天下之议我也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 代立：继承君位。社稷：社，土神。稷，谷神。历代君主祭这两个神的地方叫社稷，后用作国家的代称。

② 错：同措，施行。明：宣扬。长：好处，长处。

以上两段叙述的是：秦孝公心想变法，但又怕守旧派攻击；他在尚未下定决心的时候，找来了几个具有不同意见的大夫共同商议。

【原文】

公孙鞅曰：“臣闻之：疑行无成^①，疑事无功。君亟定变法之虑^②，殆无顾天下之议之也^③。且夫有高人之行者^④，固见负于世^⑤；有独知之虑者，必见訾于民^⑥。语曰：‘愚者闇于成事^⑦，知者见于未萌^⑧。民不可与虑始，而可与乐成。’郭偃之法曰^⑨：‘论至德者不和于俗，成大功者不谋于众。’法者所以爱民也，礼者所以便事也。是以圣人苟可以彊国^⑩，不法其故；苟可以利民，不循其礼。”孝公曰：“善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 疑：犹豫不决、迟疑。

② 亟(jí, 音急)：赶快。

③ 殆(dài, 音代)：这里作一定解。无(wù, 音务)：毋，不要。

④ 且夫：语首助词。表示进一步推论的意思。

⑤ 固：本来。见负：被讥笑指责。

⑥ 见訾(zǐ, 音子)：被毁谤。

⑦ 闇：同“暗”，不明了。

⑧ 知：同“智”。

⑨ 郭偃(yǎn, 音演)：据说是春秋时晋献公的大臣。

⑩ 是以：因此，所以。苟：如果，只要。彊：同强。

在这一段，商鞅首先针对秦孝公犹豫不决的心理，敦促他打消顾虑，别怕非议，快下决心，实行变法。接

着，他旗帜鲜明地亮出了自己的主张：只要能够强国利民，就不必沿用老制度，就不应遵循老规矩。商鞅的这个意见，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在它上升时期的革新精神。但是，商鞅在这里所说的“民不可与虑始，而可与乐成”，又充分暴露了他的地主阶级的英雄史观，也反映出他统治人民、轻视人民的剥削阶级本质。在他看来，国家大事只靠孝公和他这样一些人独断独行就可以了，一般老百姓愚昧无知，不必去同他们商量。轻视人民群众，看不到劳动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力量，这是一切剥削阶级共有的反动的唯心主义历史观。因而，商鞅的变法革新的倡议，也就必然带有明显的阶级局限性。

【原文】

甘龙曰：“不然。臣闻之：圣人不更易民而教^①，知者不变法而治。因民而教者，不劳而功成^②。据法而治者，吏习而民安^③。今若变法，不循秦国之故，更礼以教民，臣恐天下之议君。愿孰察之^④。”

【注释】

- ① 易民：改变民俗。这里实际上是指改变奴隶制的旧秩序。
- ② 因：顺应。
- ③ 习：熟悉。
- ④ 孰察：孰同“熟”，仔细。察：考虑。

这一段记述了奴隶主贵族的代表人物之一甘龙的反动说教。他反对变法的唯一法宝就是所谓“圣人”之

教，说什么圣人教民不改民俗，智者治国不变旧法；只要顺应民俗，依据旧法，就可以坐收功效。这些说教空空洞洞，苍白无力，反映了没落奴隶主阶级这时已是气息奄奄，朝不虑夕。但是，他们还要挣扎。甘龙在这里抓住秦孝公犹豫不决的心理，用威胁口吻说，变法就要遭到天下人的指责，这就是一种挣扎。

【原文】

公孙鞅曰：“子之所言^①，世俗之言也。夫常人安于故习，学者溺于所闻^②。此两者所以居官而守法，非所与论于法之外也。三代不同礼而王^③，五霸不同法而霸^④。故知者作法，而愚者制焉^⑤；贤者更礼，而不肖者拘焉。拘礼之人，不足与言事；制法之人，不足与论变。君无疑矣。”

【注释】

- ① 子：你。这里是指甘龙。
- ② 学者：指儒生。溺：(nì，音逆)沉没，拘泥，沉迷不悟。
- ③ 三代：指夏、商、周三个朝代，是我国历史上的奴隶制时代。
- ④ 五霸：指春秋时齐桓公、晋文公、秦穆公、楚庄王、宋襄公。
- ⑤ 制：这里作被制裁，受约束解。下一句的“拘”也是这个意思。

本段商鞅批驳了甘龙的意见，揭露他不过是那种安于旧习俗、拘泥于自己见闻的迂儒，庸庸碌碌，墨守成规，不配参与谈论变法大事。商鞅看出历史上的礼和法都有演变发展，指出夏商周三代是根据不同的礼、春秋五霸是根据不同的法来统治的。所以他认为智者、

贤者既能创立法度，也能变革礼制，而不象一般愚人那样受法和礼的拘束。他劝说秦孝公当机立断。这一段把商鞅藐视迂儒、敢于革新的气魄描写得非常生动。

【原文】

杜挚曰：“臣闻之：利不百^①，不变法；功不十，不易器^②。臣闻法古无过，循礼无邪^③。君其图之^④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 百，十：百倍，十倍的意思。另一种解释是：这里的“十”、“百”，都不是指具体的数目，而是十全十美，百分之百的意思。意思是说，没有绝对的把握，就不能改变常规。

② 器：器物，器具。

③ 邪：不正，这里作偏差、差错解。

④ 其：这里用来表示希望、请求的语气。图：考虑。这句话的意思是：请您好好考虑考虑。

另一个奴隶主贵族的代表人物杜挚还想负隅顽抗，立即跳出来为甘龙帮腔，打出“法古无过，循礼无邪”的黑旗，反对商鞅的主张。他的所谓“利不百，不变法；功不十，不易器”是一切守旧、倒退派反对革新、反对前进所常用的借口。

【原文】

公孙鞅曰：“前世不同教，何古之法？帝王不相复，何礼之循？伏羲、神农，教而不诛；黄帝、尧、舜，诛而不怒^①。及至文、武，各当时而立法^②，因事而制礼。礼法以事而定，制令各顺其宜，兵甲器备各便其

用^③。臣故曰：治世不一道，便国不必法古^④。汤、武之王也^⑤，不循古而兴；殷、夏之灭也^⑥，不易礼而亡。然则复古者未必可非，循礼者未足多也^⑦。君无疑矣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 本句中的伏羲、神农、黄帝、尧、舜都是传说中我国夏朝以前的帝王。诛：杀。怒：现在有两种解释：一、怒当读为孥。一人有罪，妻、子连坐叫孥。因此，怒就是实行连坐法；二、怒是凶暴的意思。这里把两种解释同时介绍出来，供研究参考。“教而不诛”，“诛而不怒”，是古代记载中的一种说法，不一定有其事。

② 当(dàng, 音荡)：适应。

③ 兵甲器备：兵，兵器。甲，铠甲。器备，器具设备。

④ 便国：为国家谋利益。

⑤ 汤武：指商汤王、周武王。商汤王是商朝的开国君主，周武王是周朝的开国君主。

⑥ 殷、夏：殷，商朝，传到纣时灭亡。夏，夏朝，传到桀时灭亡。

⑦ 未足多也：不值得多加肯定。

在这一段，商鞅针对杜挚“法古无过，循礼无邪”的谬论，指出前世历代帝王的礼、法都不相同，都视各个时代的需要而立法、制礼，提出了“世治不一道，便国不必法古”的响亮口号。商鞅列举过去帝王中有不法古而兴盛起来的，也有不易礼而灭亡了的事实，得出结论说，复古的未必就错，循旧礼的未必就对。“复古者未必可非，循礼者未足多也”，这两句话可以说是商鞅进步历史观的概括。商鞅义正词严，理直气壮，把甘龙、杜挚驳得理屈词穷，哑口无言。这场论战终以代表进

步势力的商鞅对代表反动势力的甘、杜的胜利而结束。

【原文】

孝公曰：“善。吾闻穷巷多怪^①，曲学多辩^②。愚者笑之，智者哀焉。狂夫之乐，贤者丧焉^③。拘世以议^④，寡人不之疑矣。”于是遂出垦草令^⑤。

【注释】

① 穷巷：偏僻小巷。

② 曲学：有两种解释：一、是指见识狭隘、头脑顽固的学究；二、是指搞邪门歪道的儒生。辩：同辩。

③ 丧：忧虑。

④ 拘世以议：拘泥于世俗的人们都来非议。

⑤ 垦草令：开垦荒地的法令。

本段可算是这场论战的一个总结。商鞅主张的法家路线胜利了；甘龙、杜挚主张的儒家路线失败了。秦孝公十分赞同商鞅的主张，打消了顾虑，决心抛开拘泥于世俗的议论，实行变法，于是颁发了开垦荒地的法令。我们在《商君书》中看到的《垦令》，一共二十条办法，很象是商鞅代秦孝公草拟的方案。

【译文】

秦孝公在研究国家大事。公孙鞅、甘龙、杜挚三个大夫在孝公左右侍候，共同商议国事的变革，探讨立法的原则，寻求统治人民的办法。

孝公说：“继承先人君位，不忘国家大事，这是国君的本分。施行法度，努力宣扬君主的好处，这是臣子们的责任。

现在我想要变法治国，改革礼制来教育百姓，但是又怕天下的人非议我。”

公孙鞅说：“我听说过：行动犹豫不决，就不会有成就；办事优柔寡断，就不会成功。您得赶快拿定变法的主意，决不要顾虑天下人的议论。况且有高尙行为的人，往往会受到世俗的讥笑；有独特见解的人，必然会遭到一般人的诋毁。俗话说：‘愚笨的人到了事情办完之后还不明白，而聪明的人在事情未露头时就已经看到了。对老百姓，不可以跟他们商量事业的创始，只可以同他们欢庆事业的成功。’郭偃的法书上说：‘谈论高深道理的人不去附和世俗，成就大事业的人不去同一般人商量。’法本来是为了爱民的，礼本来是为了便于办事的，所以圣人只要能够强国，就不必沿用旧法度；只要能够便利人民，就不必遵循旧礼。”

孝公说：“讲得好！”

甘龙说：“不对。我听说过：圣人不改变人民的习俗来教育人民，聪明的人不变更制度来治理国家。依照习俗去教育人民，不费气力就能成功。根据旧法去治理国家，官吏都很熟悉，百姓也能安定。现在如果变法，不遵照秦国的老规矩，而要改变礼制来教育人民，我担心天下的人会议论您。希望您仔细考虑。”

公孙鞅说：“你所说的，都是世俗人的见解。一般人总是安于旧习惯，而儒家学究们又往往迷信自己听惯的老一套。这两种人可以做官守成，却不能同他们讨论旧法度之外的事。夏、商、周三代的礼制各不相同，可是都成就了王

业；春秋时代五霸的法度各不相同，也都成就了霸业。所以聪明的人能够立法，愚笨的人受旧章法的制约；贤能的人能够变革旧礼，不贤的人受旧礼的拘束。受旧礼拘束的人，是不配参与谈论大事的；受旧章法制约的人，也是不配参与议论变革的。您不要再迟疑了！”

杜挚说：“我听说过：没有百倍的好处，就不改变旧法度；没有十倍的功效，就不更换旧器具。我又听说过：遵守古法不会犯错误，依照旧礼不会出差错。请您认真考虑。”

公孙鞅说：“历代的政教并不相同，该效法哪一朝呢？过去的帝王并不重复同样的礼，该依照哪一个帝王的礼呢？伏羲和神农，都注重教化而不用诛杀，黄帝、尧、舜虽采用诛杀而不至于凶暴。到了周代文王、武王都各自适应时代的需要而立法，按照实际情况而制定礼教。礼和法要根据具体情况来规定，国家的法令要因时制宜；各种兵器、铠甲和器具，都应便于使用。所以我说：治理国家并不限于一种方法，为国家谋利益并不一定要效法古代。商汤和周武王，并没有遵循古制，但兴盛起来了；殷纣、夏桀没有改变旧礼，但灭亡了。那末，反对古制的不一定该受指责，依照旧礼的也不值得多加肯定。您别再疑而不决了。”

秦孝公说：“讲得好！我听说，偏僻小巷的人们少见多怪，学识浅薄、思想顽固的学究喜欢无谓的争辩。愚笨的人高兴的，正是聪明的人感到可悲的。狂妄的人称快的，正是贤能的人感到忧虑的。即使那些拘泥于世俗的人们都来非议，我也不再迟疑了。”于是就颁布了开垦荒地的法令。